

证券代码：834546

证券简称：鸿冠信息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上海鸿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17 日上午十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546	鸿冠信息	2021年12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300 号解放日报大厦 10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海鸿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0,310,564.10 元。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分配的结果为准。

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东应交税费按《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有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7日上午9:00-9:3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300号解放日报大厦10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300号10楼
联系电话：021-52401298-133
传真：021-524013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鸿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鸿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日